2020 青春音樂季—

第12 屆全國數位音樂詞曲創作大賽徵件實施辦法

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創意事業系以跨領域整合為教育重心,歷時十二年的「全國數位音樂詞曲創作大賽」為一全國交流平台,鼓勵年輕創作者歌詠自己的土地自己的人生自己的歌。

一、活動主旨:

- (一) 培養流行音樂創作、影音製作人才。
- (二)提供原創音樂創作交流平台,促進產學交流。

二、指導單位:教育部

主辦單位: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文化創意事業系

協辦單位: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數位影音社

三、報名資格:全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對流行音樂創作有興趣者

四、比賽組別:個人創作組、團體集創組

五、投件辦法:

- (一)報名表件:線上填寫報名表(免費報名參加)
- (二)數音作品:請將數位作品完成後上傳作品至個人 Youtube,並將權限設定為公開,將連結連同線上報名資訊一併送出。
- (三)作品介紹:請製作成 2~3 分鐘影片介紹(含作曲手法、創作理念等), 完成後請上傳至個人 Youtube,並將權限設定為公開,將連結連同線上報名資

附件一

訊一併送出,逾期未繳交或繳交不全者視同放棄此項評分權利。

- (四) 參賽作品需符合以下規定:
 - 1. 未以任何形式出版或公開演出過。
 - 2. 受委託之作品不得投件參賽。
 - 3. 曾獲獎之作品不得投件參賽。
- (五)收件日期:即日起至109年5月31日(星期日)止

六、比賽規則:

- (一) 參加者自創作品不限風格、形式一首。
- (二)作品時間在五分鐘以內。
- (三)作品內容不得違反社會風俗或涉及法律等相關問題,逕發現違規者主辦 單位有權取消該參賽者資格。
- (四)涉及抄襲他人音樂著作權等產生法律問題,皆由參賽者自行負責。

七、比賽程序及日期:

- (一)6/1~6/2 初審一資格審查:審核報名者之相關文件資料與參賽資格。
- (二)6/3~6/7 複審-評審遴選:由評審遴選進入決賽作品。
- (三) 6/8~6/28 決賽-網路投票
- (四) 6/30 公佈得獎結果
- (五) 遴選及最後決賽結果將公布於本活動網站並以書面通知參賽者。

八、評分項目佔比:

(一) 詞曲創意 20%

附件一

- (二)音樂素養(音準節拍)20%
- (三) 數位音效(音質音色) 20%
- (四)網路投票 40%

九、獎勵方式:

- (一) 團體集創組獎項:
- 特優:獎金新臺幣 6000 元、獎牌乙座(擇優錄取總報名人數之 1~
 5%)
 - 2. 優等: 獎牌乙座(擇優錄取數名)
 - 3. 甲等: 獎狀乙只(擇優錄取數名)
 - (二)個人創作組獎項:
- 特優:獎金新臺幣 5000 元、獎牌乙座(擇優錄取總報名人數之 1~
 5%)
 - 2. 優等: 獎牌乙座 (擇優錄取數名)
 - 3. 甲等: 獎狀乙只(擇優錄取數名)
 - (三)主辦單位視情況調整各獎項名額,如未達等級標準者各獎項皆可從缺。
- (四)獲獎作品由本系得製作有聲影音出版品(MV)於國家圖書館數位影音典 藏記錄。

十、注意事項

(一)得獎者應保證其著作係自行創作,如有侵害第三人權益者應自行負責處理,該著作如逕抄襲、違反著作權法或其他法令者,得以撤銷或廢止其獲選得獎資格,並追回已撥付之相關費用。

附件一

- (二)獲選之著作,著作權歸獲選者享有,獲選者應簽署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 書;授權本系及其授權之人為不限媒材、地域、時間、次數、形式之非營利目 的之利用,並基於推廣宣傳,在公益合理範圍內承諾對本系及其授權之人不行 使著作人格權。
 - (三)本活動若有爭議,係以中華民國著作權法令及中華民國法律為依據。
- (四)參賽者應遵守本簡章及主辦單位公告之規定,若有未盡事宜及不可抗拒 之情事,主辦單位保有最後裁定權。
- (五)特優獎項應有評審委員全部同意給予成績最高標準外,還需活動期間網 路投票達至一千五百人次以上投選,方得特優獎項殊榮。
 - (六)如有其他未詳細規定之事項,主辦單位得視需要,隨時增修公布。

(七)活動洽詢:

- 1. 連絡人:劉宛怡 0975925875、游芝綺 0926595270
- 2. E-mail: dccimusic011@gmail.com
- 3. FB 粉絲專頁:https://www.facebook.com/youthmusicfestival/
- 4. Instagram 專 頁

https://www.instagram.com/youthmusic_festival/

5. 線上報名連結:https://forms.gle/hYtR1hS6Asv7gfpY7



線上報名



活動臉書



活動 IG